

大足财收支〔2023〕1号



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税收入先款后确认缴款方式管理的通知

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区管事业单位，经开区各内设机构，公益性医疗机构，非税收入收单机构和收款银行：

为纠正先款资金超期不确认问题，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通知》（财库〔2018〕80号）有关非税收入资金缴库时间的要求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税收入先款后确认缴款方式管理的通知》（渝财非税〔2023〕5号）文件的精神，确保非税收入资金入库速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先款资金超期不确认的清理

我区非税收入通过非税系统解缴已运行多年，仍有部分单位先款资金超期不确认，造成非税收入未能及时入库，我区各非税代理银行都存在一定数量不明来源资金。主要原因：执收单位将非税款项转入非税代理银行或通知缴款人转入非税代理银行后，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前执收单位不开具非税一般缴款书到银行办理非税收入解缴，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后，执收单位不开具非税缴款订单到银行确认，造成非税收入不能及时进入非税系统，所转入的款项财政和代理银行也无法分清资金性质、项目名称、执收单位等信息。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清理转入非税代理银行超期未确认的资金款项，于2023年7月15日前完成清理。对2021年前转入非税代理银行，经银行确认未转入非税系统的资金，采取退库方式，重新开具非税缴款订单到银行确认，解缴入库；对2021年以后转入非税代理银行未确认的资金，请务必于2023年7月15日前开具非税缴款订单到非税代理银行进行确认。如各执收单位对先款资金超期仍不确认的，区财政局将按照（财库〔2018〕80号）文件相关规定办理，将非税账户不明来源的资金直接转入金库，造成不良后果，由各单位自行负责。

 请各代理银行清理本行非税账户未确认资金款项明细，配合执收单位确认资金来源，及时完成非税订单确认。

二、规范非税收入先款后确认缴款方式

（一）先款后确认的缴款方式主要适用于付款银行未接入非税收入全国统一缴款渠道的法人缴款，除此以外的非税收入收缴不采用先款后确认方式。

（二）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宣传报道，引导缴款人采用缴款码进行缴款，对缴款通知上的收款账号要进行隐藏或者屏蔽。

**确需先款后确认的可以告知收款账号，同时要求在转账附言中填写缴款码并在缴款后5日内完成确认**。

（三）收款银行要在8月31日前采取必要措施审核非税收入财政专户落地资金的附言，**对未确认且没有缴款码或者划转批次号的资金不予落地自动退付。**

收款银行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非税收入应急收缴工作的通知》（渝财非税〔2022〕14号）处理本行应急收缴资金时，**要参照划转批次号规则填写附言**。

收款银行可对审核无误的先款资金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非税收入收缴国标系统先款后确认业务有关工作的通知》（渝财非税〔2020〕3号）实现自动确认。

（四）全市接入非税收入全国统一缴款渠道的银行（详见附件）要进一步优化企业网银、个人网银、手机银行和银行网点系统，要严格按照财政部《政府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接口报文规范（2017）》（财库〔2017〕7号）完成本行在重庆市外的银行网点对重庆市缴款码的识别和应用，**有条件的银行还可以利用非税收入财政专户白名单自动拦截没有缴款码的转账。**

附件：缴款码应用的银行及其渠道

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2023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6月26日印发

附件

缴款码应用的银行及其渠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企业网银 | 个人网银 | 手机银行 | 银行网点 | 数字人民币 |
| 1 | 中国银联 |  |  | √（云闪付，外延微信、支付宝） |  |  |
| 2 | 邮储银行 |  |  |  | √ |  |
| 3 | 工商银行 | √ | √ | √ | √ | √ |
| 4 | 农业银行 | √ | √ | √ | √ |  |
| 5 | 中国银行 | √ | √ | √ | √ |  |
| 6 | 建设银行 | √ | √ | √（外延渝快办） | √ |  |
| 7 | 交通银行 | √ | √ | √ | √ |  |
| 8 | 中信银行 | √ |  |  | √ |  |
| 9 | 光大银行 | √ | √ | √ | √ |  |
| 10 | 华夏银行 | √ | √ | √ | √ |  |
| 11 | 民生银行 |  |  |  | √ |  |
| 12 | 广发银行 |  |  |  | √ |  |
| 13 | 招商银行 | √ | √ | √ | √ |  |
| 14 | 兴业银行 |  |  | √ | √ |  |
| 15 | 浦发银行 | √ |  |  | √ |  |
| 16 | 浙商银行 |  |  |  | √ |  |
| 17 | 平安银行 | √ |  |  | √ |  |
| 18 | 重庆银行 | √ |  | √ | √ |  |
| 19 | 哈尔滨银行 |  |  |  | √ |  |
| 20 | 三峡银行 | √ |  | √ | √ |  |
| 21 | 重庆农商行 | √ | √ | √ | √ |  |

备注：√表示该渠道支持缴款码应用